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SING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92)

達成主要交易之溢利擔保

茲提述VSING Limited (「**本公司**」) 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一日之公佈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之通函 (「**該通函**」)，內容有關收購V Sing Global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之主要交易。除非另有指明，否則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買賣協議，賣方共同及個別向本公司擔保，於溢利擔保期間的除稅後溢利淨額將不少於7,800,000港元。

倘二零二五年財年經審核財務報表所示的除稅後溢利淨額少於擔保溢利，或倘目標集團於二零二五年財年經審核財務報表錄得經審核除稅後淨虧損，則本公司有權於二零二五年財年經審核財務報表刊發後十(10)個營業日內，向賣方提出擔保溢利補償的申索，有關補償可由賣方自行以現金結算，或要求本公司按零代價購回相關代價股份數目。

反之，倘二零二五年財年經審核財務報表所示的除稅後溢利淨額不少於擔保溢利，則託管代理須根據本公司及賣方的指示，於收到核數師證書後十(10)個營業日內向賣方發放託管代價股份。

根據二零二五年財年經審核財務報表，溢利擔保期間的除稅後溢利淨額經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的核數師證書確認不少於7,800,000港元。因此，董事會欣然宣佈，溢利擔保已獲達成，託管代價股份將相應向賣方發放。

承董事會命
VSING Limited
主席
吳聖鑫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吳聖鑫先生（主席）、黎國禧先生及陳建豪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凱欣女士、馬健雄先生及張彩虹女士。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本公佈或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自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資料」網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worldgate.com.hk>內。